

#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修订版)

上市公司名称：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华创阳安  
股票代码： 600155

信息披露义务人：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锦丰镇  
通讯地址： 张家港市锦丰镇  
股份变动性质： 减少

签署日期： 2019年8月22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创阳安”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b>第一节 释义</b> .....	<b>3</b>
<b>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b> .....	<b>4</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介绍 .....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	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 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5
<b>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b> .....	<b>6</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	6
<b>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b> .....	<b>7</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	7
<b>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b> .....	<b>8</b>
<b>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b> .....	<b>9</b>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	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9
<b>第七节 备查文件</b> .....	<b>10</b>
一、备查文件 .....	10
二、备查地点 .....	10
附表 .....	11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华创阳安、上市公司	指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55
信息披露义务人、沙钢集团	指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沙钢集团实施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134789270G
公司住所	张家港市锦丰镇
法定代表人	沈彬
注册资本	132,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金属轧制设备配件、耐火材料制品、金属结构及其构件制造，废钢收购、加工，本公司产品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许可证后经营）。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取得相应许可后经营）。承包境外冶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6 年 06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通讯地址	张家港市锦丰镇
主要股东名称	沈文荣、张家港保税区兴恒得贸易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润源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12-5856880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境外居留权
沈彬	男	董事长	中国	3205821979*****	中国	无
龚盛	男	副董事长	中国	3205211958*****	中国	无
施一新	男	总经理, 董事	中国	3205821969*****	中国	无
沈文荣	男	董事	中国	3205211946*****	中国	无
陈晓东	男	董事	中国	3201041965*****	中国	无
季永新	男	董事	中国	4201061967*****	中国	无
陈少慧	女	董事	中国	3205821967*****	中国	无
刘俭	男	董事	中国	3205211957*****	中国	无
何春生	男	董事	中国	3205211966*****	中国	无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有股数（万股）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58,787.1726	26.6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82.8660	8.18%
Grange Resources Ltd.	54025.5987	46.68%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000	5.85%
天工国际有限公司	15000.0000	5.91%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调整投资结构减持持有的华创阳安部分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如下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通过华创阳安对外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拟通过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持有的华创阳安股份不超过 86,977,831 股（含 2019 年 4 月 2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33,000,000 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0%。其中：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2019/5/23~2019/11/22）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6,093,349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50%；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的 6 个月内（2019/4/26~2019/10/25）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60,884,482 股（含 2019 年 4 月 2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33,00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5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54,848,100 股，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披露的减持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自身情况需要，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减持在上市公司拥有的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 根据股份减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持有的华创阳安 54,848,100 股, 减持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152993%。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华创阳安 141,825,920 股股份,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152992%。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华创阳安 86,977,820 股股份,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9%。本次权益变动后不再是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信息义务披露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限制情形。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减持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未曾发生其他买卖华创阳安股份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署日期：2019年8月22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华创阳安公司及上交所。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华创阳安	股票代码	60015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张家港市锦丰镇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141,825,920 股 持股比例: 8.1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 54,848,100 股 变动比例: 3.152993% 变动后数量: 86,977,820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4.999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减持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未曾发生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署日期： 2019年8月22日